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发行的可交换债券有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月11日，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原持股5%以上股东新余市纳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海贸易”）关于其发行可交换债券事项进展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可交换债券基本情况

纳海贸易将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公司股票及其孳息（包括送股、转股和现金红利）共计12,229,345股（除权前，初始质押9,500,000股，追加质押2,729,345股）作为标的，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不超过200名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次可交换债券存续期限为不超过两年，最后的发行规模为3亿元。根据本次可交换债券相关条款约定，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日满一定期限后将其所持有的可交换债券交换为一定数量的公司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暨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4）及《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二、可交换债券的进展

2017年1月9日，纳海贸易召开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与债券持有人协商，纳海贸易提前赎回本次可交换债券，提前赎回日为2017年2月14日，每张债券的提前赎回价为109.10元。本次可交换债券将不再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入换股期，债券持有人不再具有换股的权利。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1日